

证券代码：300677

证券简称：英科医疗

公告编号：2025-038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相关议案。至此，公司已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刘方毅先生（董事长）、孙静女士、陈琼女士、于海生先生

独立董事：吴晓辉先生、贾建军先生、向静女士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以上七名董事组成（简历请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吴晓辉先生、贾建军先生、向静女士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且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以上人员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选举以下董事为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与 ESG 委员会：刘方毅（主任委员）、陈琼、吴晓辉

审计委员会：吴晓辉（主任委员）、贾建军、向静

提名委员会：贾建军（主任委员）、陈琼、向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向静（主任委员）、刘方毅、吴晓辉

上述委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非职工代表监事：唐烨先生（监事会主席）、华翠萍女士

2、职工代表监事：翟文宁女士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以上三名监事组成（简历请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经理：陈琼女士

2、副总经理：于海生先生

3、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冯杰女士

4、证券事务代表：刘文静女士、罗炳琪女士

上述人员（简历请见附件）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冯杰女士和证券事务代表刘文静女士、罗炳琪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33-6098999

联系传真：0533-6098966

电子邮箱：ir@intcomedical.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清田路 18 号

邮政编码：255414

四、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洋先生任期已经届满，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独立董事王洋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9 日

附件：简历

一、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1、刘方毅，男，中国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现任公司董事长。1989年毕业于上海格致中学后就读于加州大学尔湾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Irvine）。刘方毅先生在90年代于美国留学期间，开始在北美从事一次性手套的贸易业务，之后回国投资，逐步进入医疗器械制造领域，其在一次性手套行业经验已超30年。2016年入选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和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的上海领军人才，2017年入选为科技部科技创新创业人才。2020年被评为“中国十大品牌年度人物”，商业周刊“行业年度创新者”。2009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方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1,703,1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86%。刘方毅先生与董事孙静女士系夫妻关系，除此以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一次通报批评，除此之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

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孙静，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1998 年 6 月毕业于大连外国语大学获文学学士学位，2001 年 11 月获英国利兹大学（University of Leeds）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20 年 8 月取得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全球金融 GFD 结业证书。2004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上海绿林进出口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方毅先生系夫妻关系，除此以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陈琼，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上海绿林进出口有限公司销

售主管；2007年5月至2009年8月，任上海绿林进出口有限公司综合产品部经理；2009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上海绿林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任职于公司，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琼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1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6%。陈琼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于海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大专学历。1997年8月至2003年5月，任山东万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发部市场专员；2003年6月至2007年4月，任淄博博瑞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7年6月至2009年9月，任淄博英科框业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2009年9月起，任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海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1,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于海生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吴晓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学士学历，注册会计师。1993 年获得上海理工大学学士学位。1994 年 4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1999 年 2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亚太万奇模具制造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高级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伙人及德勤全国 A 股市场主管合伙人；2021 年 8 月至今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及全国品牌市场领导合伙人；担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十届上市委员会委员。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晓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吴晓辉先生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贾建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博士学历。2008 年获得复旦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1997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副教授，其中 2010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担任上海金融学院会计学院副院长；2019 年至今，任上海科技大学创业与管理学院副教授。现兼任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贾建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贾建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向静，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博士学历，高级经济师。2006 年获得西南交通大学博士学位。1995 年至 1997 年历任广州华信商品期货公司期货经纪人、客户部主任；1997 年至 2009 年历任广东广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职员、投资部经理、总经办主任兼董事会秘书；2009 年至 2010 年任博大恒通投资顾问（深圳）有限公司研究员；2010 年至 2016 年历任深圳市和辉信达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研究部副总监；2016 年至 2017 年任深圳弘天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至 2020 年任深圳市华威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兼任深圳市中电智慧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7 年至今任深圳拓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深圳好博窗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向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向静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

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1、唐烨，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4月，任乐金电子（天津）电器有限公司职员；2010年4月至今，任公司计划部主管。2015年4月至2022年3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华翠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3年3月，任正壹能源科技（镇江）有限公司职员；2013年3月至2017年1月，任江苏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7年1月至今任江苏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5年2月至今，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翠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4%，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翟文宁，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2年2月，任山东安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科长；2012年11月入职公司，任职国内销售部销售运营中心主管；2022年1月至2023年7月，任上海区销售经理；2023年7月至今，任国内销售部大中华三区销售副总监。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翟文宁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7,2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1%，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琼，见“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2、于海生，见“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3、冯杰，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澳斯顿建材（青岛）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公司财务部销售、税务会计；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山东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4 年 0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杰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58,090 股，占公司

总股本 0.04%。冯杰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刘文静，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出生，双学士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20 年 7 月，任公司投资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文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

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罗炳琪**，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2020 年 4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管；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公司投资经理；2024 年 4 月至今，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炳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